

证券代码：834347

证券简称：天畅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山东天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6日上午9: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347	天畅环保	2026年5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聘请律师事务所的专业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	√
8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9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1. 审议《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n）披露的《山东天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6-016）、《山东天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6-017）。

2.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就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总结，形成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向董事会汇报。

3.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 2025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出席列席股东会及董事会情况、重点工作履职情况以及 2025 年度工作安排等进行总结，形成了《2025 年度

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向监事会汇报。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需要，制定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6.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二，公司 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畅环保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45,061,107.55 元，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 55,700,000.00 元的三分之二。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 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情况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专项说明。

9. 审议《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情况出具了无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专项说明。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机构）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持加盖法人（机构）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代表（负责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机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自然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25日上午8:00-9:00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枣庄市山亭区新城世纪大道88号8幢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山东省枣庄市山亭区新城世纪大道88号8幢公司会议室；联系电话：0632-8839977；15318021888 联系人：张友忠。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山东天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天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天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